

铁肩担道义 丹心铸法魂

——西华县人民法院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一等功”纪实

记者 王河长 通讯员 程东坡 金广良 宋营 文/图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明山、西华县委书记赵新安在该院调研审判管理工作

2009 年以来,西华县人民法院根据人民法院“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新任务要求,以构建和谐社会为己任,以审判执行工作为中心,以队伍建设为关键,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和维护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为重点,以建设“公平、正义、廉洁、高效、积极向上、和睦相处、文明民主、运转有序”的和谐法院为目标,秉承和谐办案理念,建立长效运作机制,实施一系列硬性措施,真抓实干,最大限度地实现了司法为民,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为促进社会和谐和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该院 2009 年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表彰为“全省优秀基层法院”、“调解工作先进基层法院”、“社会法庭工作先进基层法院”,并记“集体三等功”;2010 年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二等功”;2011 年 11 月被县人大常委会授予“人民满意单位”称号;在全市法院系统年终考评中连续 5 年位居前三名,其中 2011 年位居第一。

1 月 29 日,从郑州传来喜讯,西华法院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记“集体一等功”,这也是该院继 2009 年度荣获“全省优秀基层法院”、2010 年度“集体二等功”之后获得的又一殊荣,实现了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的争创目标。

领奖台上,灯光闪烁,万众瞩目。但掌声和鲜花的背后,那条充满艰辛与探索的道路却鲜为人知,那是一条用公平、正义和赤胆忠诚铺就的跨越发展之路。

立足点:把握重心,创新机制,最大限度发挥司法职能作用

2007 年上任伊始,院长张冬梅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西华法院实际,确立了“狠抓班子和队伍建设,强化审判和执行工作,加强制度规范化管理,全面提高法官的司法水平,增强司法能力”的工作思路,提出了“争当全省先进法院,争创全市一流法院”的目标。

5 年来,西华县法院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的“四个一”办案理念指导下,坚持抓好案件审判第一要务,进一步突出审判重点,注重体现公平正义,精心打造和谐司法品牌,司法职能作用得到了充分发挥。

为切实解决好制约刑事审判的附带民事赔偿问题,让被害人的权益得到及时保护,该院确立了以“刑事和解”为突破,以“疏导矛盾”为主线,以“促进和谐”为主旨的刑事附带民事审判工作新机制,强化业务培训,将刑附民案件调解率纳入目标考核管理的同时,创新确立了符合当地实际的“三导三化”调解措施,

连续 5 年实现了调解率、履行率两个 100%,少年犯罪审判案件连续 5 年实现了无上诉、无发回、无改判、无涉法信访。

庭前注重引导,体现调解的柔和化。首先指导被告人换位思考,端正赔偿态度,讲明积极赔偿取得被害人谅解与刑事部分从轻处罚的关系,提高其赔偿积极性;其次指导被害人及其家属进行诉讼,考虑被告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以及经济承受能力,放弃过高的赔偿要求,促成双方和解并尽量当场兑现赔偿金额。该院审理的被告人刘某交通肇事一案,被害人亲属要求赔偿 20 万元,被告人只愿意赔偿 7 万元,双方意见差距较大。承办法官及时向被告人的父亲讲明法律规定和利害关系,最终促使双方达成了民事赔偿协议,赔偿款 10.5 万元当场履行。法院根据被害人提交的谅解书及案情依法对被告人刘某判处了缓刑,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庭中注重疏导,体现调解的灵活化。对于庭前没有调解达成协议的,在法庭审理过程中,采用合力式调解,全案式调解、兑现保证式调解等多种方式,对被告人及其近亲属进行劝导;对被告人赔偿能力较弱的,由法院出面劝导被告人的亲朋好友;对共同犯罪案件,因人制宜,对经济条件好的被告人予以劝导,使其能主动与被害人达成赔偿协议。为保证调解协议得到有效履行,采取协议部分先履行的方式或以第三人担保协议履行的方式以确保被害人的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庭后注重引导,体现调解的人性化。庭审后,该院不放弃调解结案。对那些有能力赔偿、双方却无法在前两段时间达成协议的案件,采取背靠背调解法,再次宣讲法律,讲明利害关系,促成双方当事人妥协,最终促成达成调解协议。为扩大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调解结案的效果,坚持判后答疑、听证等方式,把调解延伸到判后环节,有效遏制涉法涉诉案件,近两年来没有一例信访案件出现。

在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的会议上,该院进行了经验介绍,省高级人民法院领导还专门作出批示在全省推广西华法院的这一经验做法。

该院还确立了“调解优先、能调不判”的办案原则,在“案结事了”上下工夫,将调解工作贯穿于立案、审判等各个环节,依法审理好民事和行政案件,努力实现社会的公平与正义,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2011 年,该院审结各类民事案件 1484 件,其中调撤 1090 件,调撤率 73.5%;审结行政案件 109 件,其中通过协调原告主动撤诉 60 件。

该院在执行工作中努力做到“四个

到位,把好四关”,即例会制度落实到位,把好案件分析关;执行措施落实到位,把好案件执行关;执行效果落实到位,把好执行结案关;执行干警认识到位,在采取强制措施后进行调解,当事人认识到法律威严后,大都很快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三是冻结划拨财产,发现执行线索后及时冻结划拨被执行人财产,予以强制执行。通过这些措施的实施,该院执结了一大批执行案件,执结标的额 1200 余万元,得到了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朱家臣的批示赞扬。

案件高质量高效率地审结和执结,有力地维护了法律的尊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朱家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明山在西华法院视察时,对法院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朱家臣书记指出,西华法院很多工作已经走在了全市基层法院的前列,成效明显,特点明显,地位明显。省人大代表凌国钧在评价西华法院的工作时说:“县法院几年来一步一个脚印,一年一个台阶,年年都有新突破,已经走在了全市法院的前列。”县政协主席范庆云对西华法院的工作视察后评价:西华法院班子团结务实,法官队伍精神面貌好,工作成绩非常突出,注重矛盾化解,为构建和谐社会作了积极贡献。

基本点:关注民生,心系群众,忠诚守护法律的天平

“百姓心里有杆秤,只有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时刻把百姓利益放在心头,凡事为百姓着想,及时为百姓分忧,依法秉公办案,才能让党委政府放心,人民群众满意。”近几年来,在院长张冬梅的这一理念指引下,西华县法院建立了一系列便民利民工作机制,开展了一系列为民利民活动。

建立便民服务机制,解决立案难。推出十条立案便民措施,开展落实“十件实事”活动,方便人民群众诉讼。加强“便民窗口建设”,完善功能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在立案大厅内完成所有立案手续。对涉及老、弱、病、残当事人,通过“假日法庭”、“午间法庭”和“下乡巡回法庭”上门办理立案手续。拓宽巡回审判范围,共设立专业巡回法庭 1 个,巡回办案点 10 个,凡出现冷漠、生硬、推诿、蛮横致使当事人严重不满的,按规定一律给予相关纪律处分,巡回审判案件 130 件。建立完善案件监督卡制度,一案一卡,由当事人直接监督审判人员,目前当事人满意率为

100%。认真推行裁判文书上网、庭审网络视频直播,强化司法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建立扶困助弱机制,解决救助难。该院从立案、审理、执行三个环节入手,不断拓宽司法救助渠道。凡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只要符合减、免、缓交诉讼费条件的,一律依法予以批准,并设立举报信箱。仅 2011 年,该院就为 86 件案件的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 60 余万元,对生活特别困难的 30 名当事人实施救助,给予每人每天 20 元或 30 元的救助。

建立三优机制,解决讨薪难。对“三农”案件,该院坚持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该院大力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集中办理月”活动,共审结此类案件 57 件,坚持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切实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建立督查督办机制,解决信访难。实行督查督办机制。凡工作不力,导致信访人员不满的,一律通报批评。认真落实院长、庭长接待制,实行周排查制度,及时掌握信访苗头。实行信访感化制度,对信访人反应激烈的,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联系,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听证会,形成“人大关注,政协帮助、社会支持”的解决信访机制,努力促进信访老户问题的妥善解决,无新增一起信访案件,信访老案化解 40 余件,实现了“无新增信访案件、信访总量下降”的目标。2007 年以来,该院无新增一起信访案件。

支撑点:内强素质,外树形象,过硬本领提升团队效能

制度再好,关键还是靠人去落实。要在强化干警的素质上下工夫见成效!为此,该院确立了“重教、严管、厚爱、公平”八字队伍建设方针,贯彻四个强化,注重提升干警综合素质,积极铸造和谐团队。

强化教育培训,实施“教育工程”。几年来,该院扎实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让人民满意、促科学发展”活动、“人民法官为人民”活动、“强班子、带队伍、树正气”教育整顿活动、“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等活动,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进行动员,完善活动方案,强化学习效果,把“周五庭长集中学习”、“每月干警集中学习”制度加以强化,集中深入学习政治理论、新出台的法律法规政策等,适时邀请法学教授来我县专题讲座,增强了干警的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廉洁意识。

强化制度建设,实施“管理工程”。为强化管理工作,该院修改完善了《加强法官队伍政治业务学习制度》、《绩效考核办法》、《审判流程管理实施细则》、《廉政监督卡制度》等审判管理制度,成立了审判管理办公室,统一对案件的立案、审判、审执期限、质量检查、归档等环节进行管理,促进审判管理的明细化、常态化、流程化、规范化。建立了每案必查的案件质量检查机制,坚持发回、改判和信访案件重点查,上访批转案件责任倒查的制度,决不护短,以此促进案件质量的提高。

强化爱警措施,实施“温暖工程”。在每年的“三八”妇女节、“五一”、“元旦”期间举办篮球、羽毛球、象棋、书法等文体比赛活动,每年为干警进行一次健康体检,邀请专家专题讲解健康知识,使干警了解合理膳食以及加强体育锻炼的重要性。西华县法院执行庭庭长赵克伟患病期间,该院启动了爱心工程,增强了干警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为了挽救这名身患重病,与病魔抗争的法官,西华县法院领导带头捐款,号召全院干警献出爱心,并向县市领导汇报,协调资金 20 多万元,全力挽救赵克伟的生命。赵克伟病愈后感动地说:“我这条命是西华县法院的同事们帮我捞回来的,只有好好工作,才能报答大家。”领导的关怀,同志的爱心不仅给赵克伟的生命注入了新的活力,同时也温暖了全院干警的心。

强化纪检监察,实施“监督工程”。该院建立了暗访督察制度,由本院督查组负责实施,看是否存在五类不正之风、是否严格遵守“五个严禁”、“十条禁令”等情况,每周对院各部门暗访检查一至二次。设立举报箱、公布投诉电话,鼓励社会各界提供违法违纪线索。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定期开展廉政警句“进庭室”、廉政交流“谈心得”、廉政情况“记档案”的“一进一谈一记”活动,纯洁了法官队伍。

2007 年以来,该院共有 38 名干警顺利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发表国家级、省级法制宣传稿件 2000 多篇,法学理论文章 200 多篇。院长张冬梅先后被表彰为“全省优秀法官”、“全省解决涉法信访问题先进个人”、“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等,涌现出了省“调解之星”张秋美、刘红梅,市政法委推出的“五型法官”赵克伟、市“见义勇为先进个人”来洪森等一批先进典型。

中心点:服务大局,营造环境,和谐氛围中阔步前行

“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是法院

必须担负的神圣职责,也是有效履行职责的必然要求。”院长张冬梅提出,法院工作要坚持“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方针,服务于平安西华建设,把平安西华建设工作提到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年初有部署,每周有研究,半年有检查,年终有总结。她坚持,每周召开党组例会,亲自安排部署排查化解各类不稳定因素和问题等工作。

实施三个延伸,服务经济发展。一是向前延伸,搞好超前服务。成立帮扶和解决纠纷事务活动领导小组,奔赴各企业进行帮扶工作,帮助他们解决在法律上不能解决的现实困难与问题。二是庭审延伸,搞好案中服务。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提高办事人员的政策水平和秉公办事能力。在审案中,最大限度地预防企业债务和债权悬空与逃废,妥善安置下岗职工。三是向后延伸,做好跟踪服务。案件执结后,及时派专人到企业进行回访,根据回访情况提出合理性建议,妥善处理企业间合同纠纷,尽量杜绝和减少企业在生产经营中因法律缺陷而引起的矛盾和纷争。并在执行中,对有发展前景的企业,在严格执行法律的前提下,不搞“釜底抽薪”、“杀鸡取卵”,尽力帮其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2011 年,该院开展了“百名法官进企业走访”活动,班子成员带头走访企业,主动为企业提供司法服务,先后走访企业 65 家,收回走访表 63 张,企业满意率 100%。

近几年来,该院先后为当地企业处理纠纷 21 件,防止 50 多万元国有资产流失,帮助企业收回欠款 300 万元,维护了企业的正常生产。

该院积极参与有关综合治理的重大活动,对于破坏经济发展的案件,实行全面提速办理。积极营造有利于企业安心经营、公平竞争和自主创新的法治环境。为此,该院开展了“干警联系村”活动,先后为 69 个行政村发放干警联系卡 5000 多个,选派 12 名法官担任了全县 12 所中小学的法制副校长,23 名法官到 18 所中小学讲授 32 堂法制课,听课人数近万人;院长张冬梅多次带领法官在县城广场、车站等进行法制宣传、法律咨询,发放宣传材料 8000 余份。切实有效地保障了当地的经济发展。

“重在基层,放眼全县”,在院长张冬梅的要求和带领下,每逢节假日、星期天,街头、农家小院都能看到西华县法院干警的身影。各人民法庭充分发挥普法前阵地作用,积极参与全县人民调解员的集中培训工作,加强对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业务指导,把大量矛盾化解在基层,维护全县社会稳定。

通过该院的工作,诸多当地政府在法律上不能解决的重大问题迎刃而解,取得了社会各界的好评,得到了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和上级法院的信赖与支持。长期困扰西华法院的基础设施落后、经费保障不足等方面的问题得到进一步解决,基础建设得到稳步发展,西华县法院网稳步运行,实现了裁判文书上网,三级专网、视频会议室、庭审网络直播、局域网建设高标准按期完成,信息化建设步伐明显加快,先后建成 6 个标准化人民法庭,硬件设施全市一流,基层法庭的办公条件大大改善。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的法院审判综合大楼建设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目前已争取到国债资金 1500 余万元,协调用地 35 亩,大楼工程设计施工工作正在进行。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西华县法院正在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推动和谐法院建设,加强案件管理,抓好案件质量,加强教育培训,不断提高法官素质,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切实树立“人民法院为人民”、“人民法官为人民”的良好形象,以对党的事业的无限忠诚,守护着西华这片热土的安宁。



院长张冬梅带领干警将执行款送到当事人家中



西华法院法官在田间地头做调解工作



西华法院法官在广场开展法律咨询活动



西华法院法官深入农家了解案情